

证券代码：301236

证券简称：软通动力

公告编号：2024-072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中的“行业数字化转型产品及解决方案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数字运营业务平台升级项目”“集团人才供给和内部服务平台升级项目”已达成预期目标，公司将对前述四个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6,892.98万元（含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净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单个募集投资项目完成后使用的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虽超过1,000万元但不超过单个项目募集资金净额10%，因此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3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352.9412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2.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3,002.35万元，扣除发

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4,231.7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3月10日出具的中汇会验[2022]0626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交付中心新建及扩建项目	199,920.54	199,920.54
行业数字化转型产品及解决方案项目	55,979.46	55,979.46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7,857.10	17,857.10
数字运营业务平台升级项目	10,680.58	10,680.58
集团人才供给和内部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6,272.92	6,272.92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59,289.40	59,289.40
合计	350,000.00	350,000.0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2022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经营需要，公司拟将部分项目的实施主体的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实施主体	
			变更前	变更后
行业数字化转型产品及解决方案项目	泛金融行业解决方案	32,728.31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不变

	智能终端技术解决方案升级	13,416.32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多云管理平台升级	9,834.83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不变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作调整	17,857.10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数字运营业务平台升级项目		10,680.58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集团人才供给和内部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6,272.92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4月7日发布的《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将“北京总部大楼数字化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发布的《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三)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和2022年9月13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交付中心新建和扩建项目中的深圳交付中心(扩建)项目、广州交付中心(扩建)项目和东莞交付中心(扩建)项目三个子项目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并将募集资金45,762.46万元(含部分利息净额)用于深圳交付中心(新建)项目。具体情况参见公司2022年8月24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和2024年5月17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行业数字化转型产品及解决方案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减少2,600.00万元,将数字运营业务平台升级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减少2,879.00万元,变

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 5,479.00 万元，全部用于软通天璇 MaaS 大模型服务平台升级项目。具体情况参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四）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金额为 84,231.79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暂未确定用途的超募资金为 47,911.79 万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经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2 年 5 月 23 日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5,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68%。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发布的《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 3,760.00 万元超募资金建设北京总部大楼数字化改造项目。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 2022 年 10 月 27 日披露的《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 7,560.00 万元超募资金建设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16 日披露的《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五）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2,267,409,219.04 元，其中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60,067,731.77 元，现金管理余额为 2,107,341,487.27 元。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 16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账户性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321290100100207857	9,552,829.61	募投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321290100100207970	8,647,486.95	募投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321290100100208389	11,816,413.49	募投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321290100100224503	4,446,599.86	募投专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1041060000076414	4,916,693.33	募投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	421421066012002256935	18,822,162.51	募投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321290100100213373	15,333,778.21	募投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321290100100213495	3,091,430.19	募投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运村支行	122903826410606	3,302,067.14	募投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321290100100240480	12,953,863.11	募投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321290100100240505	11,444,488.14	募投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767977586413	22,994,733.66	募投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321290100100213252	3,315,279.51	募投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321290100100213529	8,541,807.90	募投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二旗支行	1105016303000999998-0001	13,257,884.46	募投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757578243779	7,630,213.70	募投专户
合计		160,067,731.77	

注：募集资金专户以活期或协定存款方式存放。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本次结项的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调整前 募集资金 承诺金额	调整后 募集资金 承诺金额	募集资金 实际投入 金额	除手续费 的银行利 息及现金 管理收益 净额	预计节余 募集资金 金额	节余资金 占比
1	行业数字化转型产品及解决方案项目（泛金融行业解决方案和多云管理平台升级）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563.14	40,513.14	37,922.62	1,274.22	3,864.75	9.54%
2	行业数字化转型产品及解决方案项目（智能终端技术解决方案升级）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416.32	12,866.32	12,304.30	292.16	854.18	6.64%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7,857.10	17,857.10	16,789.63	465.91	1,533.38	8.59%
4	数字运营业务平台升级项目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680.58	7,801.58	7,710.40	240.34	331.53	4.25%
5	集团人才供给和内部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272.92	6,272.92	6,127.13	163.35	309.14	4.93%
合计			90,790.06	85,311.06	80,854.06	2,435.98	6,892.98	8.08%

注：（1）“预计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节余金额，实际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以上述项目对应的专用账户于资金转出日的余额为准；（2）“除手续费的银行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净额”系指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以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3）“节余资金占比”为预计节余募集资金金额除以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金额。

四、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及影响

（一）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根据项目规划并结合实际情况，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合理配置资源、对项目的各环节进行优化等措施，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2、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二）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充分保障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未违反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五、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行业数字化转型产品及解决方案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数字运营业务平台升级项目”“集团人才供给和内部服务平台升级项目”已达成预期目标，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该四个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6,892.98万元（含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转入对应公司一般银行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本次单个募集投资项目完成后使用的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虽超过1,000万元但不超过单个项目募集资金净额10%，因此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上述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事项通过董事会审议之后，该等节余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公司资金部负责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的相关事宜。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六、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在节余资金划转完成后对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认为：本次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软通动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核查意见；

（四）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25日